

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暨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7月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4年9月27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用于稳定股价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所必需，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1,328万元（含）且不超过2,655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20.54元/股（含），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3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7月2日、2024年9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用于稳定股价方案的公告》《回购报告书》等相关公告。

公司于2024年11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20.54元/股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36.00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等相关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及公司应当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的次一交易日予以披露。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及首次回购公司股份情况公告如下：

一、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

截至 2024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尚未开始回购股份。

二、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情况

2024 年 12 月 2 日，公司首次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股份回购，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 11,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0061%，回购股份的最高成交价为 24.91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24.47 元/股，成交总金额为 273,361.00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股份的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一）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股份：

-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中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3日